

三代从军志 一脉家国情

□ 陈逊

我的大外公在新四军北撤时参军入伍, 经历过解放战争, 后被编入第三野战军。1949年5月27日, 随着上海的解放, 大外公跟随陈毅元帅进驻上海。据他回忆, 当时部队进入上海市区, 战士们穿着单薄, 风餐露宿, 条件相当艰苦, 但为了不惊扰居民, 他们严守部队纪律。蒙蒙细雨中, 疲惫至极的战士, 和衣抱枪, 睡倒在马路两侧, 将人民军队为人民的形象深深烙印在了上海市民心中, 并由此续写了以“南京路上好八连”为代表的时代新篇。离开部队后, 大外公始终心系部队发展, 多次重返连队为官兵讲解历史, 将我军的优良传统一代代传承下去。

1989年, 面对是参军还是入学的人生选择, 我的父亲毅然选择了参军, 带着家人的殷切期望, 怀揣着心中的梦想登上了军列, 奔赴火热军营。来到部队后, 父亲充分发挥自身特长, 学习上废寝忘食, 训练上更是敢打敢拼。先后担任过通讯员、文书、班长等职务。担任班长期间, 父亲通过援助计划结识了安徽大别山贫困山区的一名儿童, 并一直资助他, 直到小学毕业。

1992年, 父亲考入原长沙炮兵学院, 毕业后成为一名军官。1998年的大洪水席卷了江南大部分地区, 父亲作为一线指挥员, 身先士卒, 在大堤上喊出了“保护万家灯火, 誓与大堤共存亡”的响亮口号, 激励着广大官兵, 更是让众多受灾群众感动得热泪盈眶。后来在与父亲谈心时, 我问他:“老爸, 当时那么危险, 支撑您奋战的底气 and 力量来自哪里呢?” 父亲坚定地对我说:“因为我是一个兵, 来自老百姓, 如果连父老乡亲都保护不了, 那么又怎么对得起这身军装呢!” 那时我还小, 听着父亲的话, 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

后来, 父亲离开了作战部队, 来到了军分区, 将更多的精力投入到了关爱人民群众当中。在我印象中, 逢年过节我总是看不到父亲的身影, 听妈妈说:“你爸呀, 又忙着关爱人民群众去啦!” 就像这样, 从小我和父亲的节日约定经常失约, 但是换来的是地方群众对他的赞誉有加。对此母亲虽然嘴上偶有责备, 但是心里则永远是支持父亲的。我印象最深的一次是, 2008年江南地区遭遇罕见的暴风雪天气, 刚准备带我回老家过年的父亲, 突然对妈妈说:“我是一名党员, 更是一名军队干部, 现在暴雪来袭, 本市有不少受灾群众, 在这关键时刻我更应该上一线, 打头阵。” 母亲有些责备地说道:“你啊你, 总是这么自以为是, 感觉离开你地球就不转似的。” 但最后还是叮嘱父亲注意安全, 我和孩子在家等你过年。后来我才知道, 那一晚, 父亲给军分区的每一位战友都打了电话, 号召大家一起来到打雪。在父亲的感召下, 不少同志纷纷报名, 组建了党员突击队, 大年三十的夜晚, 镇江的街面上多了一群绿军装在清理路面, 用实际行动为百姓造福。后来父亲到了武装部, 更是在双拥工作中发挥带头和纽带作用, 带领贫困地区的人民脱贫致富, 并且积极为退役士兵安排工作岗位, 受到了当地一致好评。

如果说父亲当兵服役、身在军营, 是双拥事业的直接受益者, 那么走出军营, 投身双拥工作, 则是双拥事业的坚定参与者、主动实践者和积极推动者。2019年, 父亲圆满结束30年的军旅生涯, 转业到了水利局。身份虽变, 但是浓浓的拥军情怀始终未变, 父亲尽可能利用工作机会, 积极开展“拥军爱军”活动, 每逢“八一”建军节总是带头慰问属地部队, 尽显一名老兵的情怀, 同时积极推荐局里优秀的青年加入迷彩方阵, 先后已有多名同志在部队建功立业, 将喜报传回了家乡。

2016年, 我和当年的父亲一样面临人生选择, 是到火热军营建功立业, 还是到大学完成学业? 犹豫之际, 父亲对我说:“男儿何不带吴钩, 收取关山五十州。” 从父亲的眼神中, 我看到了期望与传承。于是我做出了同样的决定, 当兵去!

金秋九月, 我来到了上海军营, 正踌躇满志, 准备大展拳脚。没想到, 刚来没多久, 班长就给了我一个下马威, 那是新兵中队第一次组织内务卫生检查, 我自以为板正的“豆腐块”却上了黑名单。在下午的3000米摸底测试中, 从未尝试过长跑的我更是上气不接下气, 踉踉跄跄跑到了终点。接二连三的小挫折让我的自尊心颇受打击, 也曾想过放弃。但我又想起这么父亲的嘱托, 我问自己, 难道甘心就这么投降吗? 不! 我是军人的后代, 一定要做出改变。在新兵连后期, 父辈的教导常在耳边萦绕, 使我浑身有使不完的激情, 结业时我被评为了“爱军习武好战士”, 蜕变的过程让我惊喜, 更是在那时我感受到了军旅传承的巨大力量。

下连后, 领导如兄长般关心爱护我, 身边的战友团结一致胜似亲兄弟。在一次次摸爬滚打中, 我对支队“平时勇争第一, 战时敢打必胜”的队训理解更为透彻, 深刻认识到人民军队的无上光荣, 为了将个人理想融入到伟大的强国实践中, 我决定报考军校。这对我来说是一次巨大的考验, 也是检验自我的试金石。经过支队、总队、武警部队的层层选拔, 我最终以总队第九名的成绩考入武警警官学院。看着战友和父亲的笑容, 军人的自豪感不禁油然而生!

现如今, 我已成长为武警特战分队的一名小队长, 面对高强度的训练, 我和战友们无所畏惧! 我们始终牢记“宁可让生命透支, 决不让使命欠账”。江山就是人民, 人民就是江山。有广大的人民群众作为我们的坚强靠山, 我们只有把武艺练精, 本领练过硬, 才无愧于人民, 无愧于这个伟大的时代!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长征, 三代从军, 时间如白驹过隙不禁令人感叹, 但不变的永远是军爱民、民拥军的深厚情怀。

在南方的艳阳里

□ 王春鸣

几眼, 看得自己热泪盈眶。十来天它毫无颓势, 一棵花树, 怎么会有那么多话要说。

第一天到达的时候, 迎接我们的除了花和朋友, 还有孔雀。山上的孔雀像鸡一样散养着, 毫不可惜地拖着它们锦绣的长尾巴, 在草地上车道上扫来扫去, 看见人来就追过来要吃的, 我们没有, 它们也不失望, 转过来笃笃地啄啄旁边的汽车车牌。山风从河谷对面吹过来, 含着热气和草木的味道。

西双版纳所有的傣族村子都是以“曼”字开头。我们去了曼掌村。村口一棵巨大的菠萝蜜树正在挂果, 树下坐着戴斗笠的村民, 热情地邀请我们试喝自家酿的百香果酒、火龙果酒, 自制的红糖包在干草叶里, 所有的水果都是五元一份, 十元一份, 又多又新鲜。我们坐了一竹筏, 在烈日下穿过大片大片的橡胶林, 下来的时候, 香茅草烤鱼已经在翠绿芭蕉叶上等着我们了。我还点了一份包浆豆腐, 同样极其便宜又极其好吃, 最后看叶子上还剩下很多, 劝妈妈再吃一点, 她说已经吃了十二块。

穿过村子中间的巷道, 游人不多, 傣族小娃娃哗的一下撕开薯片袋子, 撒了满地, 也不懊丧, 立刻蹲下去就地吃了起来。有家人似乎正在办白事, 神龛前摆满了供品和削成箭头状的几根树干, 吊脚楼下有十几桌的人正在吃饭, 我们只是凑过去看看, 立即被热情地邀请一起吃。这个村子里家家户户都养着一两只公鸡, 全都长得比孔雀还漂亮, 且声音洪亮。有的挂在树上大笼子里, 有的拴着脚链蹲在横木

上, 有的扣在竹罩里, 我起初以为公鸡是他们供养的圣物, 后来走到一个斗鸡场, 看见一圈怀里揣着公鸡的男人们, 团团围住场子中间两只剧烈厮杀的鸡, 不时爆出一阵哄叫, 才了然。他们过得可真快活。

回程的司机带我们走了小道, 我看见一大片一大片种着仙人掌的田地, 笔直的一根根竖在那里, 有点不理解。司机兴奋起来, 说: 你不懂吧! 这是火龙果! 然后滔滔不绝地给我讲了大约两三千字的种植经, 此处略过不提。但是我很想晚上再来走一遍, 因为他说火龙果是靠蛾虫授粉的, 白天不行, 所以这些火龙果田到了晚上会亮起灯, 那叫一个好看! 一月里不见火龙果, 它的产果期是从四月份开始。我问什么叫四月份开始, 他告诉我, 火龙果和你们那的桃子不一样! 它两年会结五次果! 听得我又想起了三角梅, 这些热带的花果怎么都如此恳切, 它们不累的吗?

回程前的最后一天, 去了勐海的植物园。妈妈走在南方的艳阳里, 风铃花落在她的头上, 我们听傣族姑娘唱歌喊醒跳舞, 看过五树六花, 又不惧辛劳爬上了绿石林, 鸟鸣山幽, 雨林繁茂, 等登上山顶, 眼前豁然开阔。观景亭中的解说词, 第一句就惊艳到我:“眼前剧烈转折的大河就是罗梭江, 它是澜沧江最大的支流……” 从后面抱住正看向远方的妈妈, 我想告诉她, 在斗转星移中继续前行的我们, 同样也是我们最爱的那个人, 世界上, 世界上, 世界上, 世界上, 生命也只会生生不息。



几回寒暑
徐群摄

莲山柴童

□ 王志成

砍回的柴担子有七八十斤, 我只有三四十斤。姑娘们说我已经很了不起了, 妈妈也天天嘱咐要少砍点, 免得累伤了我。

上山砍柴也有门道和技巧, 我和姑娘们多次去砍柴就有经验了: 什么水壶、扁担绳子也不带了。山上小溪的水清见底, 双手捧着喝一口, 比家里水壶装的水甜多了; 砍到的树枝剥成半人高, 找根小茶树或柞木条尖端捆个圈套, 把柴火齐腰一系, 一勒紧就成捆了; 再砍根手腕粗的树棍两头削尖, 往两捆柴火中一插, 挑上肩一閃一閃地, 那姿势那模样要多潇洒有多潇洒。上山的道, 何处可歇脚, 何处要当心, 也心中有数。杉树林我们是不去的, 那是成材林, 不好去砍。松树林如果发现叶子泛红了, 说明树死了, 可以去砍。最好是灌木丛较密的山坡, 可供砍伐的树种多。那些叫怪木的、苦栗子的, 还有干枯的山茶树特受人欢迎。枫树杨梅树大家都不要, 因为烧不起火苗。干的松树树根很受欢迎, 它木质软易于砍断。有时还会特意砍些松树根, 那玩意油脂多, 劈碎了引火最来劲。

砍柴是有风险的: 有一次砍柴时我刚踮起脚伸手去扯一根干枯的柞树枝, 突然, 树根处传来一阵嗡嗡声。糟糕, 撞上马蜂窝了! 还未等我反应过来, 一群马蜂便朝我四处袭来, 我顿时丢盔弃甲, 砍柴刀也不要了, 呼喊着往山下跑。不过百米, 便倒在草丛中。那一天, 我头颈部被马蜂蜇了七八处, 鼻青脸肿, 眼睛肿得几乎看不见路。两个姑娘吓得魂飞魄散, 柴火也不要了, 赶紧轮流将我背回家。那一次, 我在床上躺了三两天。另一次砍柴中的惊魂事是山火: 那是1956年天干地旱的中秋节后, 二妈发现林中起火大喊时, 我和四妈起身一看, 眼前的山坡上燃起了熊熊大火。霎时, 火借风力, 风借火势, 火越烧越大, 我已经吓傻了, 冷静下来的四妈呼喊:“牛成子, 他二妈, 柴火不要了, 快跑!” 她们提着砍柴刀连忙朝山下逃跑。待我们跑到山脚下时, 回看山上浓烟滚滚, 火花在山峰间漫延; 火是会动的, 只见一条巨大的火龙在山间蜿蜒盘旋, 从杂

摆渡中年

□ 张宏宇

时间飞逝, 奔波的青春如流水, 很快就过去了。蓦然回首, 已步入中年的门槛, 猛然发现自己开始有了些许皱纹, 有了几许白发, 中年或许也是很短暂的, 但在眼前却感觉很漫长, 就像摆渡的生活, 摇摇晃晃的, 不知何时到达终点。

人到中年, 上有白发高堂, 下有娇妻幼子, 唯有自己夹在中间, 兜着生活这张网。人到中年, 如半坡人生, 曾经手里攥着一大把的岁月, 却还没有活成当初想要的模样。

摆渡中年, 摆渡中摇摇晃晃, 难免会有不稳定, 甚至时风时雨, 手握生活双桨, 最怕就是倒下。中年的摆渡没有更多的选择, 只有扛起的责任, 小心翼翼地驶向前方。我的一个同学, 在广东打拼多年, 去年在深圳买房, 总算有了落脚的地方。没想到去年底单位裁员, 40多岁的他下岗了, 这个年龄最怕的就是失去稳定工作, 几百万的房贷需要还, 孩子读书需要学费, 远在家乡的父母已上年纪, 需要他每月寄生活费, 原本平稳的人生瞬间跌入了深谷。他在电话里告诉我, 他想哭也没有眼泪, 再苦再难, 也要自己扛的, 因为生活还要继续。他现在一家民营的电子设备厂打工, 下班后又兼做了两份工作, 常常到家已是凌晨。步入中年后, 我们的人生已经没有“崩溃”这个选项, 日子再煎熬, 也要一天天地过。

历经悲观, 人到中年, 渐渐才懂得: 过去的自己, 最愚昧的地方, 就是把大好的时光, 浪费在争吵、抱怨和指责上。其实生命中美好最珍贵的东西, 是好好地去爱, 幸福地生活。

我楼下一邻居, 已至中年, 夫妻俩生活中依然不和谐, 平日为了一些琐事, 便会大声争执, 激烈的吵闹常常会惊动整个楼道。年初, 男主人突然检查出了癌症, 突然间, 我发现, 楼道开始安静了, 楼下再没有了吵骂声。自从男主人患病后, 每至傍晚, 女主人总会陪伴男主人出去散步, 夕阳下每每看到他们的身影, 我便会感觉到那种依依不舍之情。一天买菜偶遇女主人, 闲聊几句, 女主人提及丈夫的病症, 一脸平静: 以前的时光不知珍惜, 现在突然醒悟了, 在他生命最后的光里, 我想让他享受幸福, 安静地过着每一天。邻居境随心转, 步履从容。摆渡中年, 每个人都走在独自的路, 唯有珍惜与拥有。

生活从来都不容易, 只有昂首走过去, 未来才能诉说更好的故事。摆渡中年, 摆渡生命中最美的时光, 摆渡挫折及艰辛, 摆渡努力与打拼, 摆渡人情和世故。摇摇摆摆, 晃悠悠悠中, 让我们在摆渡中洗净铅华, 归于淡泊, 趋向平静。

热闹的火锅 翻滚着

□ 青衫

个人认为, 吃西餐是情调, 吃火锅是情趣。没有比火锅更热闹的法子了, 三五知己有情人, 几双筷子几箸肉, 在翻滚的汤里, 夹住肉涮一涮, 来回荡两下, 眼看着粉嫩的肉变成灰白色, 左手端起蘸料, 右手夹住肉片, 蘸两下, 送入口中, 鲜香麻辣, 肉嫩嫩的, 那叫一个爽。

吃火锅不能一个人吃, 这种讲究气氛的食物, 一个人哪能驾驭得了? 但是人也不能多, 人一多, 火锅就不是涮了, 而是一锅大炖菜。三四个人最好, 不能陌生, 因为不熟悉的人, 你是不愿意和他一起在一个锅里里捞啊捞的, 还有就是捞吃时的贪婪相, 实在不雅。

锅底、食材、蘸料是吃火锅缺一不可的三大件。我最常吃的是清汤、海鲜、麻辣的锅底, 锅底是不能马虎的, 否则食材再好, 也是个白灼而已, 有了可口的锅底, 基本就有了一个完美的开始。食材, 随心所欲吧。常见的牛羊肉, 各种菌类, 蔬菜、海鲜、鱼丸、豆制品, 只要你愿意, 只要店家卖, 尽情地涮吧。各家店的蘸料是不同的, 大众化的是那种麻酱蘸料, 配上韭菜花酱、腐乳汁、葱花、香菜末什么的调一调, 不难吃, 但也没有什么特色。受欢迎的店家推出的自助式私家秘制蘸料, 大大小小的碗碟一溜儿排开, 二三十种的样子, 沙茶酱、海鲜酱、辣椒油、麻辣油, 花生碎、芝麻碎……能调出你想要的所有口味。

这个也想想, 那个也想想, 往往是调着调着就弄了一大碗, 给谁谁不要, 谁都有自己喜欢的口味啊。我有一位朋友, 特别会调酱料, 只要她在, 我就让她帮我调酱料, 她能调出我要的各种口味, 麻辣的、鲜香的、怪味的, 不像我, 常常调成四不像。

涮肉要夹住, 稍微一变色就拿出, 吃口才嫩, 涮菜也有讲究, 不能扔到锅里煮了事, 这菜一定要看着像被大雨打湿了一样, 从里到外的绿透透的, 夹起来软软的, 但还有些坚挺, 蘸上料汁, 比肉多了几分清香。

我的厨艺不尽如人意, 偶尔需要在家里聚会的时候, 基本上都选择吃火锅。买现成的底料和蘸料, 肉片、青菜、粉丝、小蘑菇、海鲜, 洗洗就上桌, 不出意外的话, 没人能看出来你厨艺不佳, 完美地避开了“才艺短板”。

吃火锅不能谈正经事, 否则就破坏了它的随意性, 正因为如此, 很少有请贵客、办正经事时吃火锅的。三五知己或亲朋好友, 不带目的而聚, 因为熟悉, 因为想说什么就说什么, 无拘无束中拉长了就餐的时间。一顿完美的火锅少不了饮品。男人喝点啤酒, 女士饮些橘茶之类的, 压压火解解腻, 满而不溢。围着锅, 汤底由平静到沸腾, 沸腾到干涸, 吃的人由安静到热闹, 由热闹到寂寥, 随意而不尴尬。吃完了, 说够了, 人也舒坦了, 美滋滋地剔个牙, 买单走人。

人这一生, 和吃火锅差不多, 再灿烂的过程, 最终都将归于平淡。